

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112 年高級急救員訓練暨高級急救員複訓 報名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為加強紅十字會急救教育訓練，精實急救知識與技能，提升急救訓練品質與安全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紅十字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

三、承辦單位：本會教育訓練處

四、訓練時間：112 年 4 月 22、23、29 日，共 3 日， 上午 8 點 30 分至下午 17 點 30 分(實際時間依課程表為主)。

五、訓練地點：

本會 401 訓練教室(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303 號)。

六、訓練名額：以 40 人為限；報名人數未達 50%(20 人)不開班。

七、參加資格（合於下列資格者）：

(一) 年滿 18 歲，身體健康者。

(二) 高中(職)畢業或同等學歷。

(三) 具紅十字會急救員、駕駛人員急救訓練、初級救護技術員以上、醫師或護理師資格(有效期限內)。

✧ 複訓班須具紅十字會高級急救員證書，效期屆滿前半年內者。

八、訓練內容：(如附表一)。

九、訓練費用及報名：

(一) 訓練費用：新訓-新臺幣 2,500 元/人；複訓-新臺幣 2,000 元/人。

(二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4 月 13 日 17:00 止。(額滿即截止)

(三) 報名資料(如附表二)：

1. 報名表(含個資使用同意書)。

2. 學歷證明及本會急救員(或初級救護技術員以上)資格證明。

(四) 繳費及報名：

於報名截止日前，將報名資料以 E-mail 或郵寄(以郵戳為憑)方式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或本會地址；並請完成轉帳/匯款繳費。

【華南商業銀行(代碼：008) 和平分行】

帳號：121-20-0350-481

戶名：中華民國紅十字會

(五) 承辦人：教育訓練處 林雨萱 專員

電話：(02)2362-8232 分機 507；傳真：(02)2363-9646

E-mail：joanna@redcross.org.tw

地址：台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303 號(紅十字會教育訓練處收)

十、發證辦法：

須全程參加訓練(無請假時數)，學科及各項術科測驗成績均達 70 分，可取得紅十字會高級急救員證書。

十一、退費：

報名完成後不克參加者，應於開訓前完成申請。

- (一) 填寫退費申請單，並檢附本人存摺影本。
- (二) 辦理退費銀行匯款手續費(10 元)費用由學員負擔。
- (三) 學員於開課日前第 8 日提出退費申請者，退還繳納費用總額 90%。
- (四) 學員於開課日前第 7 日至第 1 日提出退費申請者，退還繳納費用總額 80%。
- (五) 本會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全額退還已繳費用，銀行匯款手續費由本會吸收。
- (六) 學員於實際開課後提出退費申請、中途退訓或訓練不合格者則不予退費。
- (七) 均以匯款方式退費。
- (八) 退費金額=(報名費用×應退還費用比例)-銀行匯款手續費。

十二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